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HSZC2026-020G.1B1

横山区中小学、幼儿园教师专题研修项目（二次）

服务合同

甲方（采购人）：榆林市横山区继续教育中心

乙方（供应商）：陕西学前师范学院

横山区中小学、幼儿园教师专题研修项目（二次）

甲方：榆林市横山区继续教育中心

乙方：陕西学前师范学院

一、服务条件

（一）标的名称：横山区中小学、幼儿园教师专题研修项目（二次）（采购编号：HSZC2026-020G.1B1）；

（二）标的质量：达到甲方及行业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三）服务内容：

1.项目背景与目标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全面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和《新时代基础教育强师计划》部署，立足横山区教育高质量发展需求，以教育家精神为引领，坚持“分层分类、精准施训”，统筹设计德育与班主任培训、紧缺学科教师培训、新入职教师培训、高层次人才孵化、业务副校长培训、专职教研员培训六大子项目，构建“请进来”与“走出去”双轮驱动格局，着力打造一支师德高尚、业务精湛、结构合理、充满活力的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

2.培训对象与规模

本项目共设六个子项目，培训总规模约500人次，具体安排如下：

子项目	培训对象	规模	模式	时长
德育与班主任培训	班主任、德育主任	约200人/2批	请进来	不少于7天/批
紧缺学科教师培训	音体美等学科教师	约50人	走出去	不少于7天

新入职教师培训	新招录在职教师	约100人	请进来	不少于7天
高层次人才孵化	骨干教师培育对象	约50人	走出去+请进来	不少于半年
业务副校长培训	业务副校长	约50人	走出去	不少于7天
专职教研员培训	专职教研员	约50人	走出去	不少于7天

3.培训内容概要

各子项目围绕核心能力提升设计相关课程，每项集中培训约56学时（高层次人才孵化72学时+持续实践），主要内容如下：

德育与班主任培训：师德修养与职业认同、班级建设、心理健康教育与危机干预、家校协同育人、安全管理与应急处置、名班主任课堂观摩等，采用“理论学习+专家入校现场指导”模式。

紧缺学科教师培训：新课标背景下紧缺学科教学改革、“五育并举”育人功能、名校实地观摩考察、学科教学技能工作坊、校本课程资源开发等，赴省内优质学校浸入式学习。

新入职教师培训：新时代教师职业理想与师德建设、教育法律法规解读、教学基本功“一课一练”强化、教学设计与说课训练、班级管理情景模拟、教研启蒙等，确保开学前“合规上岗”。

高层次人才孵化：赴省内高校或名校浸入式高端研修、名师面对面指导、教学主张凝练工作坊、课题研究立项、专家来区集中指导与成果展示等，全程实施“导师制”陪伴式培养。

业务副校长培训：学校教育治理现代化理念、课程领导力理论与实践、教学质量诊断监控与改进、校本教研有效推进策略、听评课技术与课堂观察量表开发、名校实地考察等。

专职教研员培训：“双新”背景下教研工作转型、教师培训方案设计与课程开发、主题式教研活动组织与效果评估、校本研修指导策略、教育行动研究方法、优质教研活动观摩等。

4.培训模式与实施安排

“请进来”模式邀请省内外知名专家、优秀教研员、名师进驻横山区，依托本地培训基地开展集中研修，强调情境化、实操性、工作坊式教学，减少单纯讲授，加大演练比重；“走出去”模式组织参训教师赴省内（西安等地）优质学校或高等院校进行浸入式学习，拓展视野、更新理念。各子项目分批推进，高层次人才孵化项目贯穿全学期。

5.预设成果

形成一批优秀班主任工作案例、紧缺学科教学改进成果集、新教师优秀课例集、骨干教师优秀课例与教育论文集、业务副校长工作案例汇编、专职教研员优秀案例集等成果材料；建立各层次教师专业发展共同体，培育一批省市级教学能手、骨干教师和名师种子，为横山区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提供坚实人才支撑。

6.项目要求

（1）本项目中各子项目需培训邀请具有丰富经验的高层次师资队伍，以正高级教师、专家或教授等为主，合理配置高级职称的教师或讲师等，其中正高以上讲师职称占比不得低于30%,高级职称讲师不得低于30%。子项目师资团队成员不能重复。

（2）供应商须为“走出去”人员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并制定安全保障应急预案。

二、合同价款

（一）合同总价：人民币贰佰零陆万元整(小写：2060000.00)元整

(二)合同总价包括：德育与班主任培训，紧缺学科教师培训，新入职教师培训，高层次人才孵化，业务副校长培训，专职教研员培训六大子项目全部服务内容，涵盖专家师资聘请、课程设计开发、培训实施组织、场地、资料耗材、参训人员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安全保障预案编制、培训成果材料汇编、项目管理、税费等完成本采购项目全部工作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备注：此费用不包含学员城际往返交易费用）。

(三)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

三、合同结算

(一)资金支付方式：分批支付。

第一次付款：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40%，即人民币（大写）捌拾贰万肆仟元整（小写：¥824000.00）；

第二次付款：培训项目执行进度达到50%（执行一半），经双方书面确认进度无误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40%，即人民币（大写）捌拾贰万肆仟元整（小写：¥824000.00）；

第三次付款：全部培训服务结束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20%，即人民币（大写）肆拾壹万贰仟元整（小写：¥412000.00）。

(二)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三)结算单位：由甲方负责结算，乙方开具合同总价数的全额发票交采购人。

甲方开票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榆林市横山区继续教育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12610823436750857J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林横山区城关支行

账号：26055101040004749

地址：榆林市横山区政务服务中心1906

乙方账户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陕西学前师范学院

开户银行：建行长安路支行

银行账号：61001720015052511515

地址：西安市雁塔区兴善寺东街69号

四、服务期、地点及方式

(一)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

(二)服务地点：横山区继续教育中心指定地点。

(三)方式：按照采购人要求方式。

五、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数量。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二)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三)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费用。

(四)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六、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二)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

(三)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执行范围内有关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处理投诉。

(四)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五)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七、验收要求

(一)验收依据

1.合同文本、合同附件、竞争性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

2.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

(二)验收要求

1.交付标的(服务/产品)的数量、规格、标准与合同约定一致。

2.标的符合合同约定功能，无违规违法情形，满足甲方实际需求。

八、违约责任

(一)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二)乙方应按合同约定时间完成各阶段合同义务，培训课程，若发生延迟，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按照合同总价款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三)如甲方未能在本合同约定时间内支付款项，每延迟一天，甲方须向乙方承担迟延支付费用的0.5‰作为违约金，并将服务周期予以相应顺延。

(四)若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泄露本合同约定的任何秘密信息的，乙方应按照合同总价款的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五)乙方保证向甲方开具发票的真实性、合法性，若乙方向甲方开具的发票存在真实性、合法性问题，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按

合同总价款的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九、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一)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后的15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本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二)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者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

十、合同组成

(一)中标通知书

(二)合同文件

(三)国家相关规范及标准

(四)服务的要求及标准

(五)招标文件

(六)投标文件

十一、解决争议的方法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均同意采用以下第(一)种争议解决方式：

(一)甲、乙双方均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二)甲、乙双方均同意向(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十二、合同生效及其它

（一）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作为合同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合同一式七份，采购人三份，中标人三份、采购中心一份。

（三）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合同签订地点为甲方指定地点。

（四）生效时间：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名称：榆林市横山区继续教育中心（盖章） 地址：榆林市横山区政务服务中心1906 代表人（签字）： 电话：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林横山区城关支行 账号：26055101040004749 日期：2016年 9月 21日	乙方名称：陕西学前师范学院（盖章）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兴善寺东街69号 代表人（签字）： 电话：029-853700 开户银行：建行长安路支行 账号：61001720015052511515 日期：2016年 9月 21日